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劉禹呈

電話：02-7736-7811

電子信箱：yuc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二)字第11428026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00000E\_1142802637\_send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（含影音作品）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，惠請鼓勵貴校人員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簡要資訊如下（詳如附件實施計畫）：

(一)徵稿期程：114年9月15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10月16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
(二)採線上投稿方式，於114年9月15日（星期一）開放上網註冊，網址如下：  
[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literacyArea/moral/register\\_index](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literacyArea/moral/register_index)

(三)徵選類型：

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- 2、品德主題故事類
- 3、品德主題漫畫類
- 4、品德主題影音類

(四)獎勵方式：凡獲選之作品：

- 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：致贈稿費每千字新臺幣（下同）900元（每篇至多4,500元）及獎狀。



生活輔導組 114/06/16



1140009051

- 2、品德主題故事：致贈稿費每千字900元（每篇至多2,700元）及獎狀。
- 3、品德主題漫畫：致贈每件1,500元及獎狀。
- 4、品德主題影音：致贈每件5,000元及獎狀。
- 5、品德主題故事、漫畫及影音類獲獎作品之指導教師另頒給感謝狀。
- 6、行政獎勵：獲獎之參賽師生將另函請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本權責予以獎勵。

二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上「品德教育資源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is.ncu.edu.tw/NsaSys/cenaer>）參閱，或請電洽本案承辦學校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）聯絡人簡尹庭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49-6785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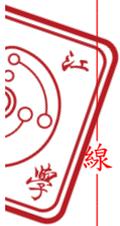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學務處全人教育中心）(含附件)

電 2025/06/16 文  
交 07:54:40 章

生活輔導組 114/06/16



1140009051



## 淡江大學收文摘要紙

決行層級	一級主管	權責編號	0110014
承辦單位	學生事務處	收文字號	總收字第1140009051號
		收文日期	114年6月16日
來文機關 或姓名	教育部	速別	普通件
		文別	書函
摘要	請參閱原文主旨	附件	如文

### 批 示

**武士戎** 0616/1633 學務長武士戎代為決行

### 意 見

承辦單位：  
學生事務處  
生活輔導組

- 一、教育部協請本校宣傳「114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(含影音作品)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相關資料。
- 二、擬將旨揭活動相關資訊於學務處粉專及生輔組網頁公告周知。

**號恕仁** 0616/1544

**楊宗川** 0616/1614

決行後處理事項：  
學生事務處

**楊宗川** 0616/1700

生活輔導組

**號恕仁**